

2026 泰州市旅游广告联合投放（中国铁路 12306 网广告）合同

泰文广旅合〔2026〕7号

江苏省政府采购项目编号：JSZC-321200-HQGC-C2026-0007

甲方：泰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泰州市凤凰街道鼓楼南路 299 号

乙方：智方体传媒（江苏）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大周路南京软件谷科创城 D2 北 11 楼 1124 室

甲乙双方根据 2026 泰州市旅游广告联合投放 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一、采购标的

1. 服务名称：2026 泰州市旅游广告联合投放中国铁路 12306 网广告

2. 服务内容：标段五：中国铁路 12306 网：① 在重点客源城市所在区域的 12306APP 购票首页顶部广告；② 在节假日期间在重点客源城市支付成功页弹窗位广告，展示重要的宣传画面，点击广告页面可跳转至泰州文旅相关宣传公众号等其他的宣传外链接，总覆盖人数不低于 800 万人次；③ 赠送 12306App 购票平台泰州城市之窗两个月；④ 对项目宣传广告的曝光度等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并形成相关电子资料。项目结束后，须提供项目宣传效果分析总结报告，对甲方具有一定的指导和借鉴作用。

3.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前执行完毕。投放时间以甲方需求确定投放日期。

二、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元整（¥ 192000）。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约 40% 首付款；合同执行完毕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经甲方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尾款。

2.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的报酬及乙方提供该项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合同履行

本合同项下服务的提供参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履行，甲乙双方通过补充条款进行特殊约定的从其约定。乙方以甲方的投放需求为主，同时植入江苏文化旅游宣传口号“水韵江苏·有你会更美”及 logo，要求整体协调、美观大气、亮点突出、展示效果佳、视觉冲击力强，文案撰写文笔流畅、亮点醒目，能给游客和市民留下深刻的美好印象。所有宣传视频或产品内容发布前需经过甲方审核确认。

四、验收

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有权依照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对乙方提供的相关服务或交付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经验收不合格的，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一个合理期限，乙方应当在期限内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关标准。逾期七日内不予整改或经整改七日内仍不能符合相关要求，或者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甲方有权单方面要求解除合同。

五、合同责任

1. 甲方应当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支持。

2. 乙方保证其对为履行本合同交付的工作成果、使用的技术手段或提供的服务内容涉及的各方面均享有完全的法律权利或获得充分的授权。乙方因自身的权利瑕疵或侵权行为使得本合同履行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 乙方在履行合同中产生的一切非因甲方过错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4. 甲乙双方均应指定专人作为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之间的联络人,所有一方向相对方正式知会事项的通知到达相对方指定联络人即视为到达对方。

甲方指定联络人:

姓名: 王伟博

联系方式: 0523-86839190

乙方指定联络人:

姓名: 赵添成

联系方式: 15312047473

六、合同付款

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元整(¥192000)。

2. 乙方结账时需开具正式发票并附合同复印件;发票上标注的名称、账号、开户行应与收款人一致。

3. 账号名称: 智方体传媒(江苏)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晓庄支行

银行账号: 32050159050000000275

银行联行号: 105301001969

4. 付款方式为: 银行划拨支付。

七、保密条款

乙方不得将在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任何信息随意泄露、擅自使用。

八、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采购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2. 成交通知书;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贰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泰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6.2.15

乙方: 智方体传媒(江苏)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6.2.14